

世纪潮文丛



叶

棚

莫
独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叶

棚

世纪潮文丛

莫

~~独~~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叶棚/莫独 著. -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2.9
(世纪潮文丛)

ISBN 7-104-00983-3

I. 叶… II. 莫… III. 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45990 号

叶 棚 莫 独 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海通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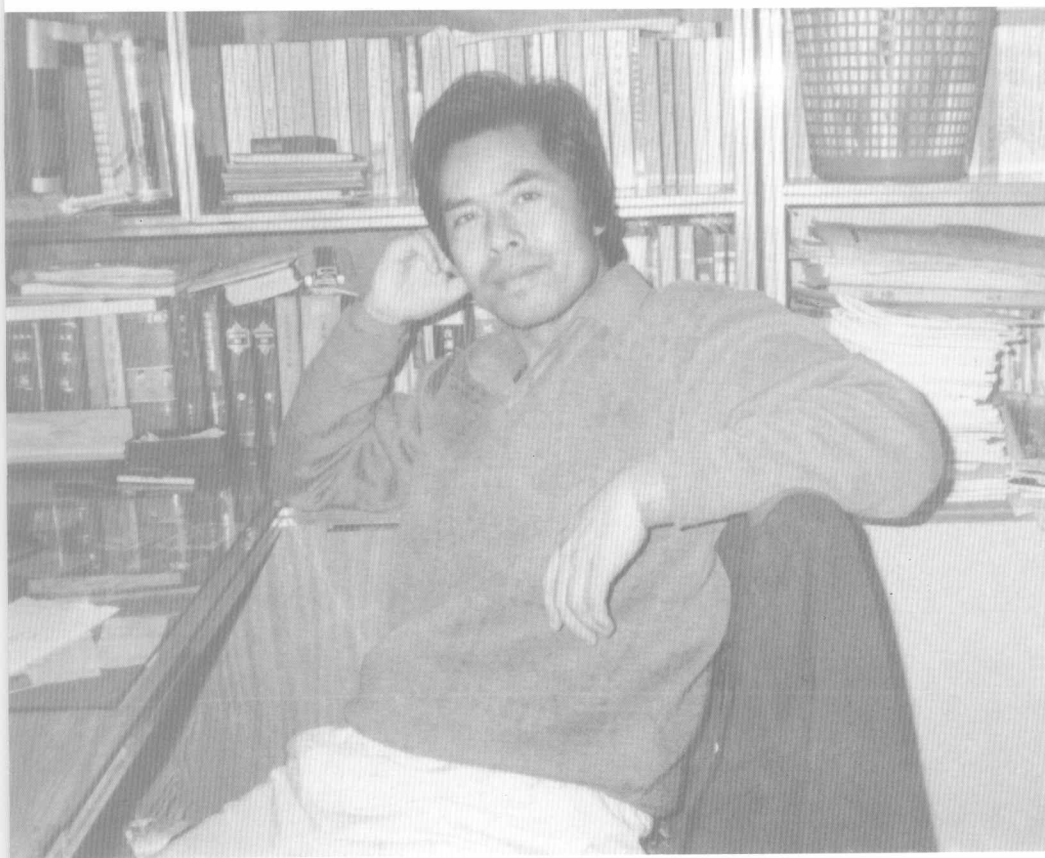
180 千字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7.5 印张

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104-00983-3/I·627

定价: 18.00 元



作 者 近 照

目 录

(5)	序〔马明康〕
(7)	一个故事
(18)	翠绿的金竹林
(32)	亲家
(34)	阿嘎
(37)	开窗
(39)	叶棚
(42)	拂晓
(44)	龙潭人
(47)	火塘
(50)	山寨女人(一)

(52)	山寨女人(二)
(54)	出山
(56)	出走
(59)	明里
(61)	明妞
(63)	明娜
(75)	狗闹花
(84)	神刺
(90)	猎手与猴王
(97)	灾祸
(104)	批嘎
(109)	虚惊
(113)	木头叔
(116)	老妙叔换屋
(118)	牛老倌
(121)	拣蓑衣

(123)	猪仔
(125)	电话
(127)	绿色的茅屋
(140)	迟到的绿叶
(144)	迷雾散去的早晨
(153)	我走惯了山路
(155)	蕨菜
(158)	家长会
(160)	周五,他来
(162)	惟有风与你同行
(165)	红蛋
(167)	掌声响起
(169)	邂逅
(178)	朋友
(184)	阿白和女儿的对话
(186)	第一封退稿信

(188)	摆摊的丑女孩
(190)	砍树
(193)	油唇
(195)	走入雨中
(197)	路魂
(200)	红衣女
(202)	无题碎拾
(210)	还“债”
(212)	地毯
(214)	得不偿失
(218)	又见炊烟
(236)	后记

序

■ 马明康

前些日子，莫独来个旧开会见到我，说是要出一本小说集，这是他继《守望村庄》、《寨门》后的第三本书了。听起来有些突然，因为我的朋友中，凡欲出书者，我会早早得知，意在分享喜悦，因为，说到底，出书确实不是一件易为的事情，肯定，莫独也会是这样子，但他却默然无声地作好了自己的事情。其实，这就是他的德性，他这人往往是做得多说得少，从我认识他的那天起，就发觉他不仅踏踏实实地做事，也踏踏实实地做人，这就是美德。古人早有“巧言乱德”之警句，大致因为这样，莫独的语言十分节俭，他喜欢沉默，对于作家，沉默往往多了些思考的机会。莫独大概也会是这样。加之这十几年来，他于李仙江畔黄连山下的春早人勤之耕，所以，不仅丰收了诗歌散文，眼下，又有小说集《叶棚》将要问世。

早年他当教师，在山间的小学校里，于松明子的光亮下爱上了文学。从那时候起，就把稿纸当做自己勤于耕种的一块坡地。从一个山村教师到作家，他所付出的艰辛是可想而知的。我因此觉得，从莫独对文学执着的追求，到他的屡屡收获实在难得。尤其他的散文诗集《守望村庄》荣获骏马奖，今年又加入了中国作家协会，这显示了他在民族文学创作中的实力，在

哈尼族作家中的份量；在这文学的低谷中，当一些人疏离文学，一些人感到困惑甚至徘徊的时候，他却耕耘不止，应该说，这也是他对守望文学应有的回报。

几天前，莫独寄来《叶棚》的清样请我写序，手上的活儿虽然忙得不可开交，算起来我们的结识也有些年月了，为老朋友写序，我当然高兴地答应了。

《叶棚》共收集了他这些年来发表过的五十来篇小说，有几个短篇，大多为较精短的小小说。由于编刊物，有的我以前就读过一些，但我还是把《叶棚》一口气读完了，说实话，我没有感到一点累赘，我从阅读中又一次品味出莫独小说语言独具的韵味，清晰自如的流叙，鲜明秀美的山地特色，及其民族文化的蕴含，使我由衷地为之欣慰，并以为，莫独小说所形成的特点，是很值得关注的。

莫独主要是写散文诗的，他在民族与边地文化熏陶下所形成的文学表述，已经有了自己的风格，并且，最近我读过他的两篇小小说后肯定，莫独的文学语言风格已经定型，这是走向成熟的标志。我很赞成“小说是语言的艺术”的说法，很大程度上，莫独是用诗的语言来写小说的，也许还因为由于写诗的思维惯性，他的小说大多精巧别致，语言自然朴实，富有张力而能传神，所以有些作品，像《一个故事》、《翠绿的金竹林》、《我走惯了山路》等，虽然题材已不新颖，但读起来仍有嚼头。这当然是作品之艺术魅力所在，其中，语言的功力是较为明显的。

当然，莫独的小说也有他的不足之处，那就是作品的思想深度还有待于发掘。我早就发觉他在文学创作方面是很有潜力的，但这往往关联到作者的思想水平和文化素养。我曾经说过，如果他在这方面再下些功夫，对小说创作多做一些努力尝试，不断地自我超越，他的小说肯定会越写越好，达到新的高度。对于莫独，我想他会、也是能做到的。

2002年7月3日于个旧

一个故事

A

这个故事，是我的忘年之交老莫讲的，他说，那地方吃狗闹花殉情的，老辈人就有过。

其实，芭蕉寨与苦竹寨也不过三十分钟的路程，中间一条小管沟，两边如成熟女子仰卧的胸脯，浑浑圆圆对峙着不大不小的两座包包。两个寨子各占居一座山包，嗓门大点的人，两头相互间叫也叫得应。

其实，这些都无关紧要，关键的是那夜阿葵从芭蕉寨跑到苦竹寨来找阿牛幽会。

其实，谁都清楚，那寨子里，只有伙子去串姑娘的习惯，没有姑娘去串伙子的风俗。

那天阿葵找到阿牛，事情也就发生了。

B

芭蕉寨地瘦人贫，是周围九村八寨出名的穷窝子。吃山茅野菜长大的姑娘们，却象芭蕉树一样，一个个长得水灵灵的，又白又嫩，娉娉婷婷，苗条而美丽。

相对来说，苦竹寨人的日子比芭蕉寨人过得宽裕多了。迫于生计，或三百斤谷子，或五百斤荞麦，苦竹寨小伙子近水楼台，把芭蕉寨美女廉价娶到手。

芭蕉寨苦竹寨两寨人，你来我往像一个寨子样熟悉。

富裕的苦竹寨却夹着个穷得凉脊背的牛家。

阿牛是孤儿，孤身寡居，一个人加一间飘摇欲坠的小屋，就是所有的家当。

一年四季，阿牛每天不是李家，就是张家，帮人家做活计日糊两餐。阿牛干活老实、厚道，肯卖力气，苦竹寨芭蕉寨人都喜欢请他帮工。

芭蕉寨的美人阿菱却偏偏喜欢上了苦竹寨两手空空家徒四壁无依无靠卖苦力度日的光棍汉阿牛。

C

那是个炎热得令人慵倦又骚痒的季节。

那天，阿牛在山里帮阿菱家砍荞子地；阿菱上山给阿牛送饭。

阿牛裸着上身，勾着腰，甩动着两条粗粗壮壮的臂膀，“嗨、嗨”声中，山草一片片轻柔地倒下。炎热的阳光，强烈地照在阿牛古铜色的脊背上，一坨坨肌肉，油光闪闪，透射出雄性威猛而刚强的气魂。

那是个吃草也长肉的身子，板板扎扎，十分刺眼。

活了十八年，阿菱第一次见到男人如此发达强健的肌体，况且，是这么接近，就在眼皮底下。一心一意砍草的阿牛，一点也未

觉察到阿婆的到来。

阿婆面颊桃红，喘着粗气，呆呆地盯着阿牛。阿婆甚至没有发觉，自己是怎么走到阿牛的刀口下的。

当时，要不是阿牛眼疾手快收得紧，一刀甩下去，阿婆不说性命攸关，也得掉个手啦脚啦的成个废人。

阿牛一声惊吼，阿婆就吓得软软地瘫倒在草堆上。

D

那天后来发生的事情，一直令阿婆羞赧又甜蜜，每每想起便脸红心跳。

从那天起，阿婆感到自己真正长大成人了。

也就从那天起，芭蕉寨男人那叮叮咚咚乱响的三弦，一到阿婆的窗下就成了搂灰棍，暗然失色；没有一个小伙子的叶笛，再能引诱这只高贵美丽的白鹇鸟来呼应。

是阿牛，一下子让她懂得了做女人是多么快活。

其实，那天阿牛原本也是毫无意识的。阿牛见主人家女儿突然被自己的弯刀吓晕倒了，惊呆了了一会儿后，立即意识到自己的鲁蛮，赶忙丢下弯刀，惊慌失措地将阿婆抱住。阿婆不知怎么一下就醒过来了，一把搂住阿牛的脖颈，十分难受似地一个劲的呻吟。从未接触过女儿身的阿牛搂抱着温软丰润的阿婆，听着她含含糊糊如小燕子般呢喃的软语，心底突地腾起一股火烧火燎似的情意，他怎么也不能自持，粗厉而宽厚的巴掌颤颤悠悠不由自主地伸进了阿婆薄薄的衬衣内……

E

阿婆家的活计暂告一段落。阿牛要走了，阿婆的心里就像丢失了什么宝似的空空落落。

芭蕉寨苦竹寨就那么一箭之隔。这晚，阿婆背着父母，一直

把阿牛送到箐沟边。

两人无言而默契地同时落坐到一块石板上。

“阿哥，今夜你的烟筒水得自己换啰。”仿佛生离死别，阿婆忧心忡忡地偎进阿牛的怀抱。

“阿妹的情意在心上，烟筒霉了也会回香的。”

“明天太阳出来，不知阿哥又到哪片林子里去听鸟唱？”

“只要芭蕉叶还绿着，我就会回来乘凉。只怕我是岭上野火烧剩的炭头，做不成阿妹背箩里的柴禾。”

“阿妹的柴箩，就等阿哥来扶上肩。就叹阿哥三天两头东家出，西家进，哪天才能把犁耙挂在自家的梁上？”

“阿妹，等翻过这拨雨水，我就让我的红公鸡的热血淌进你家的大碗里！”

“阿哥，我家的烟筒就等着你回来抱啰！”

“你宽心，阿妹！”

四周，夜浓得好黑好黑，两双手握得好紧好紧。

“回吧，阿妹！”

“回吧，阿哥！”

沉默了一阵后，有声音轻轻飘起，就听见很轻缓的声息，悠悠地朝两边消失。

F

雨季刚过，阿牛就捉着一只红公鸡，大清早兴高采烈地跨进了阿婆家的门坎。

阿婆的父亲木则老汉突然见此光景，忙向一边砍猪草的老伴使了个眼神。老伴便丢下手上的活计，背上竹筒出门去了。

“小子，想拾好粪莫贪睡，你来晚啰！”老汉抱着水烟筒，咕噜咕噜吸着。

“怎么会、会、会呢？”阿牛憨愣愣地抱着大公鸡，心里一急，只

会结结巴巴地反问。

“阿婆今早天没亮就跟隔壁的鲁嘎上山背柴去啰，要上婆家去认门哩！”老汉从烟筒口里抬起脸来，慢悠悠地说。

“我不相信，你骗我！”

“我骗你？我骗你干什么？”

“阿婆决不是那种人，她和我约好，要我今天上门来提亲的。”

“小子，念你老实巴交，实话告诉你，今天就是为了避开你，阿婆才躲上山的。”

“什么!?”

阿牛手脚一软，摇摇晃晃欲倒下。大公鸡趁机一挣扎，逃出阿牛的手掌，“咕咕咕”惊叫着，“扑楞扑楞”腾着翅膀惶惶逃出门外去了。

老汉走过去，欲扶阿牛坐到凳子上。

阿牛轻轻推开老汉的手，往事像流水一样，哗哗哗在他的脑海里翻飞。

“难道女人都是马尾草，风往哪边吹，就朝哪边倒！”阿牛喃喃自语，血红的眼睛，圆溜溜地死盯着眼前的人。

“阿牛，你坐一下，我去帮你撵鸡。”老汉话没说完，脚步早出了门。

一会儿，一个身影急匆匆冲进门来，见到屋中央独自愣站的阿牛，满是汗珠的脸庞突地闪过一丝喜色，霎时又愁苦满脸。

“阿牛哥！”阿婆一声大叫，哽咽着忘情地扑向阿牛。

阿牛突然一扭身，让开阿婆。阿婆急忙刹住脚，惊愕而悲伤地回过头来，只见阿牛的脸愤怒地扭曲着，两眼恶狠狠地冒着火光。

“呸，顺风倒的烂屎！”阿牛怒骂一声，提起脚呼呼疾步消失在门口。

阿婆莫名其妙当头挨了一棒，痛苦的心里如雪上加霜，茫然

惊愣了一会，突然“哇”一声大哭起来……

G

鲁嘎三年前孤身寡人悄然外出，几天前风风光光突然回村，说回来趁清明时节祭祭祖宗，多求福荫，天天吆五吆六，宴请左邻右舍和三亲四友。

“芭蕉寨出汉子啦！”这天夜里，木则老汉从鲁嘎处喝酒回来，躺在床上兴犹未尽地对老伴说。

“你说哪个？”老伴问。

“鲁嘎，这小子是干大事的。”老汉把嘴凑近老伴耳边，悄声说，“阿婆要跟阿牛，丢尽脸啰，干脆把她给鲁嘎算啰！”

“你看成吗？”

“咋不成？鲁嘎我两家是三代的好邻居，姑娘嫁在家门口，也是我俩的福份哩！”

“我是说，鲁嘎这几年在外，我们不知道他的人。”

“这有什么可说的，像他这样风光的，苦竹寨几百年哪辈人出过一个？难得哩难得！”老汉沉浸在浓郁的酒兴中感叹着，“这事还得趁早哩！”

“她爸，要不先跟葵儿通通气？”

“不成不成，你先别跟她吭气，等我探探鲁嘎的口气，这事先不能让别人知道。”老汉“扑”一声吹灭了油灯，黑暗里发出一声莫明的长叹，“唉——”

又一个夜里，木则老汉又从鲁嘎处喝酒回来，说不几天就过车腊干通（哈尼十月年）了，叫女儿明早跟鲁嘎上山，帮他家背垛柴。逢年过节帮人家背几背柴，是阿婆多年来的习惯，何况是背靠背的世邻。想到阿牛要来，要早去早回，天没亮，阿婆就叫醒鲁嘎上山了。

爬到高高的老鹰岭，天才朦朦亮。

“天还早，先休息一会儿。”鲁嘎把披在身上的蓑衣铺在地上，就按阿菱坐下。

“阿哥鲁嘎，别休息了，早砍好早回。”阿菱欲起身。

鲁嘎不由分说，猛然扑到阿菱身上。

“你整哪样？你整哪样？”阿菱被鲁嘎突如其来的举动吓着了，惊叫着，挣扎着。

“阿菱妹，你阿爸已把你给我了。”鲁嘎涎笑着，死死压住阿菱，“大老早的天，回去慌哪样？”

“你别、别……”阿菱欲挣无力，两行泪水一骨碌滚出眼窝。

秋风袭梢，冷冰冰的霜露，簌簌落到阿菱裸露的胸口上。

迷朦的晨雾满天弥漫，盖住了黑森森的老林，盖住了苍苍郁郁的大地……

阿菱衣裳撩乱地奔回家中，迎接她的，是阿牛愤慨无比的一泡唾沫。

阿菱伤心欲绝的哭声，缭绕在缀满炊烟渣渣的黑黝黝的房梁上。

“他连个像点样能挡风遮雨的窝都没有，是什么迷住了你？”

“他自己都养不活自己，你嫁给他，格是想一起饿死？”

“一棵木头两人抬，我家就你一个独姑娘，嫁给他一个孤苦零丁的孤儿，以后在寨子里都低人三分。”

“还是鲁嘎好，有五六个弟兄，有这些依靠，以后有什么事，谁敢招惹你？”

“像鲁嘎样能走到外面大地方，把汉人的钱挣回来喝酒吃肉，别说芭蕉寨，就是苦竹寨也哪个敢比？”

……

任凭阿爸阿妈左劝右说，阿菱埋住脸，不言不语，惟一的呼应，就是那不可抑制的凄凉的抽泣声。